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 股。

●公司存在差异化分红安排。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74,5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0,676,610.5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5.3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8,439,158.0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6,794,602.2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进行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74,5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0,676,610.5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5.38%。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74,57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31,810,17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1,810,170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同时体现了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

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盈利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优化了股本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